

Disclosure

股票简称:“中国服装” 股票代码:000902 公告编号:2008-029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每10股转增2股
●股权登记日:2008年6月5日
●除权日:2008年6月6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2008年6月6日
一、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公司2007年度实现净利润-9,565,811.34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399,853.9元,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1,964,365.24元。由于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负,公司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配,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15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2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前总股本为21500万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25800万股。
二、通过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会议与时间
本公司2007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由2008年5月12日召开的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刊登于2008年5月1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上。
三、转增股本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8年6月5日
2.除权日:2008年6月6日
3.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2008年6月6日
四、转增股本对象
截至2008年6月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法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于2008年6月6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帐户。
本次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起始交易日为2008年6月6日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Table with 3 main columns: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Sub-columns include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Table with 3 main columns: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Sub-columns include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七、本次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按新股本25800万股摊薄计算,2007年度每股收益为0.023元。
八、本次利润分配对股改承诺减持的影响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汉申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版)》做出如下特别承诺:通过转让获得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3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36个月以后如果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则出售价格不低于6.00元/股(因中国服装派发红股、转增股本、配股、派息等情况使股份数量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最低减持价格将作相应除权调整)。因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自2008年6月4日起,承诺价格调整为5元。
九、咨询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北京建国路99号中服大厦2009房间
2.咨询联系人:刘定国 张平
咨询电话:010-65817498
传真:010-65812413
特此公告。
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中捷股份 公告编号:2008-037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保荐机构签订《持续督导之保荐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07年10月公开发行了股票,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双方签订的保荐协议,持续督导期限至2008年12月31日止。
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的有关要求,2008年5月30日,公司(甲方)与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乙方)签署了《持续督导之保荐协议》,延长持续督导期限至2009年12月31日。主要内容概括:
1.持续督导期间,乙方将督导甲方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甲方资源的制度;督导甲方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高管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甲方利益的内控制度;督导甲方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督导甲方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2.持续督导期间,乙方将持续关注甲方经营环境和业务状况,如行业发展前景、国家产业政策的变化、主营业务的变更等;持续关注甲方股权变动和管理状况,如股本结构的变动,控股股东的变更,管理层、管理制度和管理政策的变化等;持续关注甲方市场营销,如市场开发情况,销售和采购渠道,市场占有率的变化等;持续关注甲方核心技术,如技术的先进性和成熟性,新产品开发和试制等;持续关注甲方财务状况,如会计政策的稳健性,债务结构的合理性,经营业绩的稳定性等;持续关注甲方募集资金的使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持续关注甲方为其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它工作。
3.持续督导期间,乙方每个季度/半年度/年度对甲方进行现场调查,调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是否有效;甲方信息披露是否与事实相符;募集资金使用与招股书中载明的用途是否一致(如有变更用途的情况,变更理由是否充分,程序是否齐备;募集资金管理是否安全);前次现场调查之后甲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其他人提供担保、对外投资是否履行了规定的程序。
4.关于对募集资金管理的特别约定:甲方确保募集资金存放于同商业银行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约定的账户,并按协议内容管理使用;商业银行每月向甲方出具募集资金专户的对账单,并抄送乙方;乙方可以随时到商业银行查询专户资料;乙方至少每季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调查。
公司将认真履行《持续督导之保荐协议》,积极协助保荐机构做好持续督导工作。
特此公告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5月31日

股票代码:600419 股票简称:“ST天宏” 临 2008-015

新疆天宏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方式。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30日10:3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石河子市西三路17号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新疆天宏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王旭超董事长
5.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6人,代表股份3666856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80160000股的46.7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并通过《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的股份数为36668568股,占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的股份数为0股,弃权票的股份数为0股。
2.审议并通过《2007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的股份数为36668568股,占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的股份数为0股,弃权票的股份数为0股。
四、律师见证情况
见证律师: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
见证律师: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
见证律师: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
见证律师: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宏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352 股票简称:浙江龙盛 公告编号:2008-022号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30日下午14:00时
网络投票时间:2008年5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浙江省上虞市道墟镇公司办公楼四楼多功能厅。
(三)会议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阮伟祥先生
(六)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68人,代表公司股份2925124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3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表

代表24人,代表公司股份2904063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0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44人,代表公司股份21060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2%。公司董事长阮伟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法律顾问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提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291832034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99.77%;反对651781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0.22%;弃权28600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0.01%。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周剑峰律师见证。周剑峰律师认为:浙江龙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1、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简称:国通管业 证券代码:600444 公告编号:2008-021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报告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2007年度报告于2008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
现对年度报告中相关事项补充更正如下:
一、补充部分
2008年度经营及费用成本计划:
经本公司有关职能部门初步测算:2008年度营业总收入预计2.6亿元,较2007年大致持平;2008年度生产成本较上年有所增加,预计2.2亿元,较上年增加10%;营业费用预计为2929万元,管理费用预计为3306万元,财务费用预计为2069万元。
二、更正部分
经与独立董事核实,对独立董事在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进行更新,具体任职情况如下:
1.孙昌兴先生除在本公司任独立董事外,同时担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管理学院科学系法学教研室主任、副教授,安徽省人民检察院第二届人民监督员,安徽省人民检察院第三届专家咨询员,安徽省司法厅涉法事务专家咨询组成员,安徽安天律师事务所律师,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2.李晓玲女士除在本公司任独立董事外,同时担任安徽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安徽大学财务处处长,安徽省高级会计师评审委员会委员,安徽省会计学会理事,安徽省金融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安徽省妇联第十届常委,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四创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3.吕连生先生除在本公司任独立董事外,同时担任安徽省社科院经济研究所所长、研究员、教授,安徽省企业管理创新研究中心主任,安徽省企业联合会常务理事,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特聘研究员;
4.葛基标先生除在本公司任独立董事外,同时担任深圳汇金泰富投资管理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16 股票简称:方大炭素 公告编号:2008-16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售流通股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获悉,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331,134,2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11%)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200万股限售流通股股权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登记日为2008年5月22日。
截止日前,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累计质押10,2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44%。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5月30日

股票代码:600216 股票简称:浙江医药 编号:临 2008-012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提价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目前国内外VA市场最新情况以及公司经营情况,公司研究决定,从即日起,VA系列产品的内外销提价在现有价格基础上统一提高50%。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
1.客户对公司此次提价以后新的VA产品价格的接受程度以及持续时间不能确定,存在产品价格继续波动的风险;
2.预计本次提价后的外销新订单从2008年7月份开始执行;
3.人民币持续升值以及石油等上游产品价格继续攀升,使公司面临成本继续提高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235 股票简称:民丰特纸 编号:临 2008-014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向四川地震灾区捐款的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年5月12日14时28分,四川省汶川等地发生里氏8.0级强烈地震,灾区人民遭受了巨大的人员和财产损失。在此危难关头,公司发扬中华民族“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优良传统,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以支援灾区的抗震救灾工作,帮助灾区人民共度难关,重建家园。
为此公司于2008年5月30日以专人送达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盛军先生主持,经过充分研究和讨论,董事会形成如下决议:公司决定向四川地震灾区捐款人民币300,000元现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此同时,公司、公司党委和工会联合号召全体员工向四川地震灾区积极捐款,截止2008年5月28日,共收到员工踊跃捐赠的爱心捐款172,348元,以上款项款项共计472,348元,通过嘉兴市有关慈善、红十字会等机构捐赠给地震灾区。
特此公告。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5月31日

汇丰晋信 2016 生命周期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资产配置比例和业绩比较基准权重调整的公告

根据汇丰晋信2016生命周期开放式证券投资(以下简称“本基金”)61.5%*新华富时中国全债指数。
《基金合同》的约定,自2008年6月1日起至2009年5月31日,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调整为:股票类资产比例0-55%,固定收益类资产比例45-100%;业绩比较基准相应调整为:38.5%*新华富时中国A全指+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铝 编号:临 2008-34号 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8年5月30日,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通知,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08年5月28日将其所持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2,000,000股办理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宜昌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
截至2008年5月19日,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股份518,000,000股,全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62.60%;目前,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累计质押股份12,00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权的2.31%。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5月30日

股票简称:巢东股份 证券代码:600318 编号:临 2008-9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07 年年度报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于2008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进行公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2007年年报的事后审核意见函和年报披露准则的相关规定,现就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予以补充公告如下:
1.年报全文董事会报告中补充披露2008年经营计划的具体内容:
“2008年,公司的管理思路是:切实转变观念,真抓实干,创新思路,落实责任,充分利用资源,全方位低成本,优化生产组织,发挥品牌优势,真抓实干,确保项目投产。主要生产经营活动为:生产熟料225万吨,产销水泥296万吨,实现合并销售收入65000万元,实现合并净利润2500万元。”
2.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比例为:
资产负债表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1-2年 5%
2-3年 20%
3-5年 50%
5年以上 100%
更新后的2007年年报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189 证券简称:吉林森工 公告编号:临 2008-018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8年5月30日上午在集团公司会议室举行。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8名,共代表股份142,787,9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99%,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会议聘请吉林今典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会议由董事长相广新先生主持。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同意股份为142,787,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份为0股;弃权股份为0股。
二、律师见证情况
吉林今典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意见书认为: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
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600345 股票简称:长江通信 公告编号:2008-007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8年5月30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名,代表股份103,440,2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2.2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熊瑞忠先生主持,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光纤光缆有限公司合资合同期限的议案。
因光纤光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飞公司”)经营期限将于2008年5月31日届满,经营期限展期谈判涉及的事项较多,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在现行合资合同等文件不作更改的前提下,延长长飞公司经营期限1年,为更充分地进行经营展期谈判创造条件。
同意股数103,440,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弃权股数0股。
本次股东大会经湖北瑞通天元律师事务所吴和平、魏南贵律师见证,并为本次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三十一日